

690-1
命令

臨時大總統令

楊善德加陸軍上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楊善德特授以勳三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何豐林晉授勳四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吳長植劉起垣潘鴻鈞張克瑤均特授以勳五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財政次長趙椿年應即免去本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財政總長 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任命張弧為財政次長未到任以前派周宏業代理此令

大總統印

690-2

490-3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熊希齡
財政總長 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蒙藏事務局副總裁姚錫光應即免去本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任命榮勳為蒙藏事務局副總裁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熊希齡

臨時大總統令

任命沈湘度為雲南暫編陸軍第三師師長此令

大總統印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五日第四百九十號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李奎元授為陸軍中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何豐林加陸軍中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690-4

張宗昌授爲陸軍少將並加陸軍中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雷颯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吳長植劉起垣潘鴻鈞張克瑤張培勳陳調元李玉麟張國溶唐國謨王鳴珂均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五日第四百九十號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馬塤銓授為海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海軍總長

臨時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授王裕經方先聰趙子才雷長祿王連坡賈振國丁縉卜勝家為陸軍步兵上校王銳陳巨川為陸軍礮兵上校王萬金為陸軍騎兵上校馮獻瑞田種玉劉鳳岡劉玉春穆宏勳為陸軍步兵中校周蔭人周錦成白文貴為陸軍礮兵中校莊守蟾褚玉璜為陸軍步兵少校並加中校銜譚雲慶為陸軍礮兵少校並加中校銜何其昌為陸軍輜重兵少校並加中校銜趙雲起劉渤雷日棠為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臨時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授王光熊程耀垣為海軍上校許世廉為海軍少校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海軍總長

臨時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孫國題為湖北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一旅第二團團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五日第四百九十號

領參謀總長事黎元洪呈請任命雷颯署雲南都督府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熊希齡

陸軍總長段祺瑞

臨時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熊希齡呈請任命趙廷颺兼任熱河國稅廳籌備分處處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熊希齡

財政總長

院令

國務總理布告

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前清末年仕途紊雜賄賂公行政治革命即由此起然當時尙有法度及資格之限制民國肇造百度草創澄叙未遑干倖之徒乘間思進請託運動昌言無忌賢路爲之閉塞庶政因以不修紀綱蕩然國何以立本總理德薄能鮮忝膺高位他無所冀惟願整躬率屬獎勵廉恥綜核名實挽回今日之風氣以期補救於萬一用特宣布宗旨敬告邦人迄我僚友一關於文官任免執行令所列各草案已奉 大總統第

十號教令公布其中文官考試法文官甄別法皆當次第實行俾積資懷才者有志立功奔走僥倖者無所託迹法守既正人心以安清平之政請從此始一開國之始需材孔多况統一之業已成任使之途尤廣本總理與各行政長官何能盡識天下之士惟當虛心延訪為事擇人今擬於本院設一從政人名履歷調查錄先將今昔之有從政資格者及內外學校專門畢業生即其履歷資格詳細調查登記豫備將來考試銓選之用并為今日因材器使之需其他託人紹介從政者非有切實資歷決不考詢錄用此外空言介紹概置不理至或有以條陳自薦之士亦當案其所學分門考察無稽之言斷不見聽取之必得其道用之不違其材雖未能至勉之而已一共和政體之成立全根於國民高尚之心理若從政者思想污濁行為卑污則負國民之委託直為天下之罪人本總理少習詩書薄知自愛平日用入行政或多失當之處而自服官以來無論公私各款均未非分枉入當為全國之所共見共聞今秉國鈞權勢所集尤堅持素志以辨明義利之界為行政之本力戒貪黷清白自矢凡有直接或間接以苞苴賄賂為希求官職及一切權利之具而妄相嘗試者不僅嚴斥更當商之法制局釐定刑法重懲贓墨仿趙宋開國故事以冀懲救末俗逆挽頹流至本總理平日事必躬親權無旁假或有人在外藉端招搖市恩修怨一經查覺雖在戚契必付之司法按律懲辦決不迴護塞貨慾之途清風俗之源竊以為鞏固共和計無逾於此者要之國勢艱危至於已極即各清慎守法公爾忘私猶恐無救於亂亡之局况放濁苟且其何能濟本總理荷茲重任自問才學識俱不足以評量多士惟愛才如命疾惡如仇生性已成矯枉不惜知我罪我俟諸當世要以行其心之所安而已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四日

部令

財政部部令第一百七十四號

派陳廷甲盧重光前往江蘇辦理裁遣軍隊發款事宜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八日

財政部部令第一百七十五號

僉事羅振方已奉任命代理農林部次長所遺僉事一缺派主事李炳慶暫行代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八日

農林部委任令第三十二號

陳啟輝現已辭職派秘書余光粹暫行管理總務廳事務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三日

農林部委任令第三十三號

楊景賢現已辭職派僉事陸家鼎代理水利科科長仍兼農政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二年九月十三日